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6-3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邹红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邹红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原定任职期间为自 2025 年 7 月 28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邹红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不在公司继续工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完成离任交接工作。邹红女士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邹红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